

乌鲁木齐市公安局新市区分局消防科 建筑工程消防验收的意见书

新公消（建验）字[2009]第 0071 号

关于乌鲁木齐市温馨老年公寓内装修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 意见

乌鲁木齐市温馨老年公寓：

乌鲁木齐市温馨老年公寓，位于新市区西环北路 1221 号。地上五层，建筑高度 21 米，装修面积 3500 平方米，属多层综合建筑。使用性质第一层门面房，第二层、第三层、第四层、第五层为老年公寓。根据你单位申报，我科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对你单位乌鲁木齐市温馨老年公寓内装修工程进行了消防验收。认为该工程施工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消防技术规范和新公消（建修）字[2008]第 0019 号审核意见书的要求，在消防方面具备使用条件。应严格执行以下意见：

- 1、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进行维修保养，保证完整有效。
- 2、经此次验收的工程如有改建、内部装修、用途变更等，应报公安消防机构审核。

新市区公安分★消防科

二 00 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